

校属各二级党组织、纪检组织（委员）：

2022年“五一”、端午“两节”将至，为坚守节点，上下联动做好“两节”期间纠“四风”树新风工作，坚决遏制不正之风反弹回潮，营造风清气正节日氛围，按照中办、国办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办公厅有关要求，提示如下：

一、加强工作统筹

深入贯彻落实节日期间纠“四风”树新风工作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准确把握“五一”、端午节假特点，部署安排节点纠“四风”树新风工作。各二级党组织要坚定落实好主体责任，各二级纪检组织（委员）要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将从严抓作风一贯到底。

二、加强教育提醒

结合学校《关于开展2022年“廉洁交大”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和《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用身边案例加强警示教育工作的通知》（西交纪〔2022〕7号）的有关要求，充分利用学校纪检监察巡察网、《戒鉴——2018年以来学校身边违纪案例警示集》以及“交大廉田”资源库等，深入、及时有效地做好教育、提醒和警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勤俭文明过节，反对铺张浪费，摒弃在操办喜庆事宜中讲排场、搞攀比、大操大办等歪风陋习，以优良党风引领社会风尚。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关于做好教育系统“五一”假期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

求，落实学校关于“五一”、端午“两节”安全工作通知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确保广大师生、干部职工生命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

三、加强监督检查

突出重点，加强对隐形变异现象的精准发现、有效破解，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紧盯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旅游安排、违规吃喝、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公车私用等“节日病”，对通过吃喝送礼搞利益勾兑、请托办事的从严处置。聚焦“酒杯中的奢靡之风”，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本单位有关制度，加强政策解读和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持续释放从严信号。注意防治利用高档烟酒茶、粽子等向领导干部送礼等现象，防止诱发享乐主义、奢靡之风。

四、落实报告制度。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关注舆情动态、媒体报道，对发现的节日期间“四风”问题线索和重要舆情，严格按照《关于职能部门和单位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部门的实施办法》《二级纪委定期报告信访受理、问题线索处置、案件查办等情况的规定》等相关要求报送学校纪委。

请各二级党组织于2022年6月6日（周一）中午12:00点前，简明扼要总结本单位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主要是采取的相关举措和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等），以电子文档形式报送学校纪委办（党委巡察办、监察处）

(jwb@swjtu.edu.cn)。学校纪委将形成专题报告报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

电话举报：028-66366444；

信箱举报：jwbgs@swjtu.edu.cn。

联系电话：66366385

纪委办（党委巡察办、监察处）

2022年4月27日